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承辦人：周家琦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0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郵件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0882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客家電視「客家小學堂」網站配合108課綱提供客語教學輔助教材，歡迎各校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111年10月12日(111)公視客企字第11100019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客家電視台配合十二年國教(108)課綱，針對客語各腔調沉浸式教學需求，特於「客家小學堂」網站提供對應部編教材各冊各課之優質影音內容，期能達成影音結合教學輔助學習之效。後續將陸續補充其他版本教材之對應內容。
- 三、上述內容均可於客家小學堂<https://linkby.tw/HakkaSchool>點選觀看影音，亦可於YouTube「客家電視 Hakka Kids」頻道免費訂閱觀賞。
- 四、請各校宣導教師多加利用及鼓勵學生觀看，並歡迎依實際使用情形提供回饋與建議。承辦人員客家電視行銷部活動

民權國中 1111014



OOAA1116007361

組陳小姐，電話：(02)2630-2035，Email：
mar51525@hakkatv.org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

54

公文文號：1116007361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客家電視「客家小學堂」網站配合108課綱提供客語教學輔助教材，歡迎各校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0/14 09:25:18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0/17 15:14:53

公告週知。

